

##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5年5月20日在太原市花园国际大酒店花园厅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5年5月10日分别以专人、网上发送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11名，实到11名，分别是李晓波先生、杨海贵先生、高祥明先生、张志方先生、柴志勇先生、韩珍堂先生、李成先生、戴德明先生、王国栋先生、张志铭先生、张吉昌先生。公司监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李晓波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调整的议案》：

依据各个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中对成员组成的相关规定，对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人选调整如下：

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王国栋先生、张吉昌先生和董事张志方先生组成，并由独立董事王国栋先生担任召集人；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张志铭先生、张吉昌先生和外部董事李成先生组成，并由独立董事张志铭先生担任召集人

经董事表决，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日